

2026年-2028年昭平县城城区路灯维护服务项目合同

项目编号：HZC2026-C3-210007-YXZB

甲方（发包方）：昭平县综合行政执法局

地址：昭平县昭平镇重庆街27号

联系方式：0774-6685511

乙方（承包方）：昭平县康民物业清洁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昭平县苗圃小区门口业主大楼

联系方式：19897893366

一、合作宗旨与服务范围

（一）合作宗旨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有关法律法规，为使本项目顺利开展，确保工程的质量及安全，甲乙双方本着“权责明确、互利共赢、保障民生”的原则，就昭平县城划定区域内路灯低压部分运维服务达成协议，确保区域内路灯设施稳定运行，满足市民夜间出行照明需求，以资双方共同遵照执行。

（二）服务区域

本次路灯运维服务范围为昭平县划定的区域，东至上岸村央地小组、河东大道（大脑山脚），西至龙坪中心小学大道，南至昭平二桥，北至高速路出口、松林峡高速路桥底，县城区全部市政道路；县城投集团已经完成移交、未完成移交正常运

行的路灯设施以及城北工业园区、城北居民集中片区等，具体范围以附件为准。

（三）服务内容界定

1. 承包范围：包含路灯设施**低压部分**，具体为路灯控制器、低压线路（含电缆、接线端子等）、灯具（含灯头、光源、镇流器等附属配件）；政务中心大屏幕、城区亮化日常维护及灯带脱落拆除（大面积更换屏幕、灯带除外）的日常巡检、故障维修、安全隐患排查和定期养护等工作。茶王节、龙舟赛及我县重大节假日必须白天、晚上安排值班保障工作。

2. 排除范围：变压器（含变压器本体及以上高压线路、高压设备）的相关维修、养护工作不属于乙方服务范畴，该部分故障由甲方另行协调专业单位处理，乙方可提供故障上报协助。

3. 新增内容：12345 工单、群众及政府需要新增路灯、迁移线路、灯杆时，乙方每年需无偿帮安装迁移，数量、材料控制为：马路弯灯 50 盏、迁移灯杆 15 杆、改线 1 千米以内。树木严重遮挡路灯照明时，应及时修剪树枝树叶（大面积除外），若需在本合同约定范围外大量增加运维服务内容（如新增路灯点位、增设特殊照明设备等），乙方需向甲方提交书面请示，经甲方书面批复同意后，双方另行协商费用及服务标准，未获批复前乙方不得擅自开展新增工作。

乙方服务期间内，对于新移交过来的路灯设施，乙方应开展日常巡检、故障维修、安全隐患排查和、定期养护等工作。（新竣工、新移交过来路灯设施大量、大面积需要更换除外）

二、乙方资质与人员、场地要求

（一）资质要求

1. 乙方须具备以下有效资质证明，并在合同签订前向甲方提交复印件备案（原件备查）：
2. 服务商应具有城市路灯维护或物业服务营业范围资质；
3. 有效的营业执照；

（二）办公场地要求

乙方须在昭平县辖区内设有固定路灯报修、保障电话和办公场地（门口需挂牌方便群众报修联系），场地面积不低于[100 平方米]，且能满足项目运维的办公、物资存储、应急值守等需求。乙方需向甲方提供办公场地的产权证明或租赁合同复印件备案，且办公场地须在合同服务期内保持稳定使用。

（三）人员配置要求

乙方须组建专门的路灯运维团队，人员配置须满足以下标准：

1. 项目负责人 **1 名**，须具备市政工程或电气工程相关专业中级及以上职称，且有 **3 年**以上同类项目管理经验；
2. 专业维修技术人员不少于 [**3 名**]，且所有技术人员须持有效的电工特种作业操作证；

3. 配备专职安全员 **1名**，负责现场安全管理及隐患排查；
4. 运维团队须保持人员稳定，若需更换核心人员，须提前 **15日**向甲方提交书面申请，经甲方同意后方可更换。
5. 配备专业工作车辆 **1台**以上。

（四）作业证件要求

所有现场作业人员须持有效的上岗证件（电工特种作业操作证、高空作业证等，根据作业类型配备），且证件须在有效期内。乙方需定期组织作业人员参加安全及技能培训，确保证件合规有效，并将人员证件复印件及培训记录报甲方备案。

三、服务质量标准

（一）亮灯率标准

乙方须确保服务区域内路灯**亮灯率不低于98%**。亮灯率按月考核，计算方式为： $(\text{实际亮灯路灯数量} / \text{应亮灯路灯总数量}) \times 100\%$ 。

1. 若因突发故障导致亮灯率低于标准，乙方须在接到故障通知后 **[24小时]** 内到达现场处置，**[48小时]** 内恢复正常照明，特殊复杂故障须在 **[72小时]** 内制定解决方案并告知甲方，且在 **[7天]** 内完成修复；

2. 每月亮灯率考核不达标的，乙方须按合同约定承担违约责任，且须在次月完成整改（特殊情况和自然灾害除外），确保次月亮灯率达标。

3. 第三方施工或交通造成路灯及线路损坏的，不在本项目维护范围内，第三方损坏后不告知乙方自行修复的，修复不达到路灯维护标准的，损坏线路路段乙方不再维护，直到第三方损坏路段线路修复达到达到路灯维护标准，经甲、乙方双现场确认达到路灯维护标准。

(二) 巡检与维修标准

1. 日常巡检：乙方须建立每日巡检制度，对服务区域内路灯设施进行全覆盖巡检，重点排查线路老化、灯具破损、控制器故障等问题，形成巡检台账并报甲方备案；

2. 故障响应：建立 **24 小时**故障报修热线，接到甲方或市民报修后，须在 **30 分钟内**响应，**1 小时内**反馈处置进展；

3. 维修质量：维修后的设施须达到国家相关技术标准，质保期内（灯具、控制器等配件质保期不少于 **[6 个月]**）出现同类故障的，乙方须**免费**返工维修。

四、双方权利与义务

(一) 甲方权利与义务

1. 甲方有权对乙方的运维服务质量、人员资质、落实安全生产措施、场地使用等情况进行定期或不定期检查，对不符合要求的事项有权要求乙方限期整改；

2. 甲方须向乙方提供服务区域内路灯设施的基础资料（如线路图纸、设备台账等），并协助乙方协调运维过程中涉及的相关单位及人员；

3. 甲方须按合同约定及时支付服务费用；

4. 因变压器及以上高压部分故障影响路灯运行的，甲方须及时协调相关单位处理，并告知乙方配合做好后续低压部分的恢复工作。

5. 甲方应按时支付款项。本合同的昭平县城区域市政路灯运维服务经费由县财政拨款，如因特殊原因拨款未能及时到位，乙方不得以此为由而不履行本合同规定的义务。否则，甲方按规定扣罚；

6. 甲方可要求乙方调整不称职员工；

(二) 乙方权利与义务

1. 乙方有权按合同约定收取维护费用，有权要求甲方提供必要的工作协助；

2. 乙方须严格遵守国家及地方相关安全管理规定，确保作业安全，乙方路灯维护人员必须身体健康、仪容端正、品德良好，无违法犯罪纪录，并服从甲方的管理，遵守甲方各项管理制度，若因乙方操作不当造成人身伤亡或财产损失的，由乙方承担全部责任；

3. 乙方路灯维护人员对维护工作认真负责，并定期征求甲方对维修维护工作的意见和建议，对存在的问题及时处理，并建立完善的运维台账，每月向甲方提交服务工作报告（含巡检记录、故障维修记录、亮灯率统计等）；

4. 乙方负责维修人员上岗的培训，工作人员要统一着装上岗，做好安全防范工作；乙方自行提供维修维护工作必需的设备和工具；

5. 乙方根据合同所承担的内容，按有关法规规定自行到有关部门申办用工手续；员工劳动保险手续。做好员工的教育管理工作，如发生违纪事情，由乙方承担一切经济责任和法律责任。原则上用工年龄应在 18 周岁以上，男 55 周岁以下。

6. 乙方必须在合同签订后 1 个月内在昭平完成注册，以便服务费支付，乙方必须按有关法律规定为员工购买养老、医疗、工伤、人身意外伤害等保险，保障从业人员权益。

7. 乙方须制定应急处置预案，应对恶劣天气、汛期、重大活动等特殊情况的照明保障工作，确保应急状态下路灯设施正常运行，乙方除应做好维护管理的日常工作外，还应服从甲方统一指挥和调度，参加迎检及抢险救灾等工作；

8. 乙方需向甲方提供办公场地的产权证明或租赁合同复印件备案，且办公场地须在合同服务期内保持稳定使用。须确保服务区域内亮化、路灯亮灯率不低于 98%。须组建专业的路灯运维团队。

9. 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将本项目全部或部分服务转包或分包给第三方，因政策因素至承包期满截止时有需延长合同履行时间时，乙方应无条件配合甲方做好工作，继续履行好承包合同义务等。

五、服务费用与支付方式

(一) **本项目服务费用**为人民币捌拾肆万陆仟陆佰捌拾元整(¥846680.00)，费用包含税金、人工、材料、设备、交通、管理、员工工资、各项保险、维护配套费等全部运维成本，不含新增服务内容及甲方要求的特殊应急保障费用。

(二) **费用支付方式**：自合同履行后按月支付服务费，采购人按上月考核(考核标准参照《昭平县路灯维护服务考核标准及细则》)在次月20日前结算上个月的服务费(遇节假日顺延)。供应商在申请付款时必须开具项目正式的发票给采购人，采购人在收到发票后10个工作日内将资金支付到合同约定的供应商账户。

六、违约责任

(一) 乙方需按投标文件承诺的设备、场地、人员等投入使用，乙方因人员变动或变更办公场地、核心人员的，乙方需向甲方书面报备，甲方书面同意后方可变更场地和人员。

(二) 乙方当月亮灯率**低于98%**的，甲方将在下月初下达整改通知书，**每降低1个百分点**，扣除当月服务费用的**[3%]**。

(三) 乙方无法按要求提供维修维护服务，乙方发生严重违约后，在收到甲方书面通知15个工作日内仍不能采取补救措施，甲方可以解除合同。

七、合同期限

本合同服务期限为 [二年十个月]，自 [2026年3月1日] 起至 [2028年12月31日] 止。合同期满前3个月，双方可协商续签事宜，同等条件下乙方享有优先续签权。

八、争议解决

(一) 在合同履行过程中，如遇不可抗拒的因素，双方协商解决；

(二) 甲乙双方在履行合同过程中发生争议的，应首先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可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九、其他

(一) 本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可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二) 本合同附件（乙方资质复印件、人员配置表等）为
本合同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

(三) 本合同一式肆份，甲乙双方各执贰份，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复印件~~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刘孔晋

法定代表人（签字）：邱望

签订日期：_2026_年__3_月__1_日

签订地点：昭平县昭平镇重庆街27号（昭平县综合行政执法局）

附件一

一、昭平县路灯维护服务考核标准及细则

序号	检查项目	工作内容	评分标准及细则	备注
1	管理制度	1. 工作人员按时上岗，统一穿着工作服，开展路灯维护工作，工作人员积极参加业务学习和安全培训，熟悉县城城市路灯、亮化设施情况，完成每天的巡查维修任务，不得遗漏不修。2. 建立每日巡检制度，对服务区域内路灯设施进行全覆盖巡检，重点排查线路老化、灯具破损、控制器故障等问题，将每天的巡查检修情况如实记录并做好存档工作。	1. 路灯维护人员未按要求及时到位或人员数量弄虚作假，每天每次扣20分。未按要求统一着装的每人次扣10分。2. 未按要求及时对每日巡检任务巡查每次扣20分。	
2	维护质量	1. 在路灯运维服务区域，完成对路灯设施低压部分日常巡检、故障维修、安全隐患排查和定期养护等工作，并完成12345工单、群众及政府需要新增路灯、迁移线路、灯杆工作。2. 修后的设施须达到国家相关技术标准，质保期内（灯具、控制器等配件质保期不少于[6个月]）	1. 县城区域路灯须按照规定的时间亮灯。工作人员需穿工作服对路灯、亮化设施进行巡查管理维护工作。当月亮灯率低于98%的，每降低1个百分点，扣除当月服务费用的[3%]。	

3	设施 设备	1. 须组建专门的路灯运维团队，人员配置须满足项目负责人 1 名，须具备市政工程或电气工程相关专业中级及以上职称，且有 3 年以上同类项目管理经验；专业维修技术人员不少于 [3 名]，配备专职安全员 1 名，配备专业工作车辆 1 台以上。		
4	社会 监督	1. 接收日常群众反映路灯、亮化设施反馈，及时安排工作人员排查，维护。	1. 收到反馈无特殊原因未及时维护，每次扣 10 分。	

二、考核方式及处罚标准

1. 昭平县路灯管理所管理人员将按照《昭平县路灯维护服务考核标准及细则》对路灯维护保养质量进行检查考评。

2. 每月进行综合考评，凡以扣分值计算的，按每扣 10 分扣承包费 100 元计算，具体扣费按具体扣费数值计算。

3. 扣、罚从每月承包经费中扣减。

附件二
乙方资质证件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51121MA6NFSJL6F (1-1)

营业执照

(副本)

扫描二维码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获取企业最新年报、
变更记录、
行政处罚、
经营异常、
严重违法失信记录。
查看详情。

名称 昭平县廉民物业清洁管理有限公司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独资)

法定代表人 郭坚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物业管理，清洁卫生施工与管理，房屋修缮施工与管理，公共绿化施工与管理，道路清扫保洁服务，污水处理处理服务，公厕建设与运营，市政设施维护施工，环卫设备销售，公共場所销售消杀施工与管理，环卫设备、环卫清洁用品、生活垃圾分类、办公用品五金交电、建筑材料、建筑装饰材料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注册资本 捌拾捌万圆整

成立日期 2018年10月15日

营业期限 长期

住所 昭平县昭平镇凉亭西路132号

登记机关 2020 08 08



昭平县公安局 45112100120200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http://www.gsxt.gov.cn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本复印件与原件一致，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附件三

乙方人员配置表及专业技术资格证书

项目实施人员一览表

姓名	职务	专业	专业技术资格	证书编号
叶年道	项目负责人	电工作业、高处作业	特种作业操作证	T452424197609091871
郭坚	专业维修技术人员	电工	职业技能等级证书	S000045122003255000103
黄许宁	专业维修技术人员			
黄浩	专职消防安全操作员	建（构）筑物消防员	职业（技能）等级证书	1236003008504474

姓名 黄浩 性别 男
Name Sex

出生日期 1985 年 1 月 25 日
Birth Date Year Month Day

文化程度 初中
Educational Level

发证日期 2012 年 11 月 02 日
Date of Issue

证书编号 1236003008504474
Certificate No.

身份证号 610330198501250636
ID Card No.

建(构)筑物消防员
职业(工种)及等级
Occupation & Skill Level

理论知识考试成绩 68.5
Result of Theoretical Knowledge Test

操作技能考核成绩 72.5
Result of Operational Skill Test

评定成绩 合格
Result of Test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按照国家职业(技能)标准，经考核鉴定合格。

特发此证。

According to the Labour Law of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and the national occupational skill standards, the certificate is herewith issued after passing testing and assessment.



本复印件与原件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山西行社

有限公司

职业技能等级证书

本证书由 钟山县职业技术学校 颁发，
表明持证人通过本机构组织的职业技能等级认定，
具备该职业（工种）相应等级技能水平。

机构信息查询：<http://philg-atac.org.cn> (国标)
证书信息查询：<http://india123.com.cn> (国标)
<http://www.gtrchina.com/> (广期)



评价机构：钟山县职业技术学校
发证日期：2022年08月12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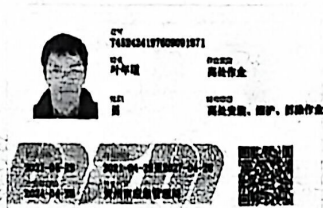
姓 名：郭坚
证件类型：居民身份证
证件号码：452424197007211637
职业名称：电工
工种名称：一
职业技能等级：五级/初级工
证书编号：S000045122003255000103

本复印件与原件一致，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中华人民共和国特种作业操作证

档案编号: A45110045321001170



备注: 本证书已于2024-04-17在广州市应急管理局完成更新, 请予2027-04-20日进行延期换证。

本电子证书和实体证书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中华人民共和国特种作业操作证

档案编号: A45110045323604283



本电子证书和实体证书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本复印件与原件一致, 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